

采购需求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农村“厕所革命”工作，推动农村有序建设和协调发展，坚持“政府主导、群众参与、分类实施、示范引领、注重实效”的改厕思路，深入开展全市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全面打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战，根据《海南省农村厕所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方案》，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农村改厕工作的统一部署，进一步提高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工作必要性紧迫性的认识，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农村改厕工作的总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坚持粪污资源化利用与改厕同步推进，以肥料化、能源化利用为主要方向，变废为宝、综合利用，实现生态循环，助推农业生产方式转变和农业绿色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目标

对全市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粪污全面开展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到2020年底，农村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基本全覆盖，资源化利用率达80%，粪污清掏(收集)、转运、处理、利用长效机制逐步建立。

二、工作方式

由市农业农村局委托专业第三方进行厕所粪污清掏工作，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向社会公开招标，企业参与厕所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作。建立政府引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的清掏管护机制，鼓励社会力量、社会资金参与厕所粪肥收运、厕所粪肥利用等工作。

三、工作内容

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实施本市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推进工作。各乡镇、市畅好居负责厕所粪污清掏收集验收登记工作，保洁员作为厕所粪污清掏联络人员，协助第三方展开粪污清掏工作，建立健全农村厕所粪污管护标准，做到有制度管护、有资金维护、有人员看护，形成规范化的运行维护机制。第三方负责粪污清掏工作，按户抽取，原则上一年抽取1次，具体以实际为主。

四、审批验收程序

各乡镇（居）负责收集农户厕所粪污清掏登记，并做好验收工作，于每年7月10日、次年1月10日前分别把上半年、下半年验收材料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农业农村局），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初审，报领导小组审核后，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由市农业农村局将资金拨付给第三方机构。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市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要与农村“厕所革命”同步推进。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农业农村局局长为副组长的市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农业农村局，成员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水务局、市财政局以及各乡镇、市畅好居抽调。市农业农村局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开展以及材料初审等工作；财政部门提供资金支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实施环境监督指导；各乡镇、市畅好居负责厕所粪污清掏收集验收登记并协助第三方做好厕所粪污清掏工作，其他相关部门要在职责范围内给予相关工作支持。

（二）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大对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重要意义、政策措施的宣传报道力度，强化舆论引导，扩大舆论影响，充分展示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新成就、新成果，及时总结推广各地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模式，树立示范标杆，营造整市推进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的良好氛围。

（三）强化督查考核。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重要环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将此项工作与“厕所革命”、村庄环境卫生集中大整治同督导、同推进、同考核，采取随机抽查、暗访、专项督导等方式，加大督导的力度，及时通报发现的问题，督促抓好整改。要加强农村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的监督管理，强化生态环保执法监管，加强对村民、专业化服务组织等清掏粪污去向的动态监管，强化有机肥的产品质量监督。

六、其他(商务部分)：

- 1、服务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内完成。
- 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3、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4、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针对以上服务项目或内容要求，并结合采购人服务需求实情，制定科学、完备的服务及管理方案，纳入合同附件。

5、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附件 1

五指山市厕所粪污清掏项目明细表

序号	名称	个数（户）	备注
1	1.5 立方化粪池	10200	
2	2 立方以上化粪池	5100	
3	2.5 立方化粪池	1700	
总计		17000	（户数以乡镇上报为准，资金以实际结算为准）

附件 2

五指山市厕所粪污清掏验收表

序号	村委会	村小组	户主姓名	户口性质	户主身份证号码	家庭成员(个)	日期	签名

验收人签名:

分管领导签名:

主要领导签名: